证券代码：688709　　证券简称：成都华微　　公告编号：2025-025

#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成都华微”）董事会编制了《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09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56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69元，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996.40万元，扣除全部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403.8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41,592.59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上述情况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于2024年2月2日出具《验资报告》（中天运[2024]验字第90002号）。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82,996.59万元，募集资金实际余额（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59,975.47万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万元） |
|---|---|
| 募集资金净额 | 141,592.59 |
| 减：募投项目投入金额 | 71,404.00 |
| 减：补充流动资金项目金额 | 11,592.59 |
| 减：手续费支出 | 1.42 |
| 加：利息收入 | 1,380.89 |
| 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 59,975.47 |
| 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余额（不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39,975.47 |
| 通过募集资金专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20,000.00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公司已同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类别 | 存储余额（万元）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机场支行 | 128033287411 |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24,263.121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支行 | 51050187083600006229 |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16,636.72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水丰路支行 | 4402922029100309718 |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19,001.56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融城支行 | 22808301040061687 |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82.07 |
| 合计 | | | 59,983.47 |

注1：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8033287411）存储余额多于存放于该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余额，详情参见“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部分。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310,287,034.77元，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202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通过自有资金、承兑汇票等方式预先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款项，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至各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符合操作流程，遵守了募集资金监管的相关规定。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0,000.00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均已赎回。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5年1-6月，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5年1-6月，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1-6月，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1-6月，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1-6月，公司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

由于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失误，2025年5月和6月，分别误将自有流动资金5万元和3万元存入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28033287411），上述事项违反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募集资金专户不能存放非募集资金的规定。

公司发现上述问题后，及时核实相关情况，并在保荐人等中介机构帮助下，采取了一系列的整改措施，以确保后续募集资金使用规范，包括：（1）加强相关人员培训和管理；（2）完善募集资金相关业务流程控制；（3）完善募集资金内部审批流程，强化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4）公司内审部门采取定期或不定期方式对募集资金项目开展监督检查以及专项审计，严格杜绝类似现象的发生。截至2025年7月26日，公司已将上述存入的资金从该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除此之外，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不存其他在募集资金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141,592.59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20,924.02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82,996.59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 | / | 75,000.00 | 75,000.00 | 75,000.00 | 17,439.49 | 31,876.23 | -43,123.77 | 42.50 | 2027.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高端集成电路研发及产业基地 | / | 55,000.00 | 55,000.00 | 55,000.00 | 3,484.53 | 39,527.77 | -15,472.23 | 71.87 | 2027.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20,000.00 | 11,592.59 | 11,592.59 | 0 | 11,592.59 | 0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合计 | — | 150,000.00 | 141,592.59 | 141,592.59 | 20,924.02 | 82,996.59 | -58,596.00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详见本报告三、（三）之说明 |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详见本报告三、（四）之说明 |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投入金额及已审议过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证券代码：688709　　证券简称：成都华微　　公告编号：2025-026

#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预计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成都华微”）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企业各类资产价值，公司及所属子企业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规定，对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各类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分析评估。经资产减值测试和个别认定，对存在一定减值迹象并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存在价值回升的资产减值准备予以转回。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企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转（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 信用减值损失 | 2,579.54 |
| 其中：应收账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 3,447.86 |
|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 -879.1 |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 10.78 |
| 资产减值损失 | 1,112.21 |
|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 1,112.21 |
| 合计 | 3,691.75 |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2025年半年度，成都华微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企业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通过单项计提和组合计提的方式，本期计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3,447.86万元；计提应收票据预期信用减值损失-879.1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10.78万元。本期实际计提各类应收款项预期信用减值损失合计2,579.54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2025年半年度，成都华微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企业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112.21万元，公司对存货进行清理后，将部分产成品、原材料及委托加工物资等存货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材料价格上涨、生产工艺变化、长期闲置不用和市场竞争等因素，成本高于售价的存货按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合计3,691.75万元，计入2025年半年度损益，减少合并报表利润总额3,691.75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与会计师初步沟通的结果，但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数据为准。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709　　证券简称：成都华微　　公告编号：2025-021

#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11: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李烨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5）。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孙鑫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烨先生、王策先生、严维先生、王辉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八）《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本次股东会将于2025年9月16日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7）。

特此公告。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709　　证券简称：成都华微　　公告编号：2025-022

#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12: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鑫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

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5）。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孙鑫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21　　证券简称：芯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1

#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 暨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 触及5%和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VeriSilicon Limited、共青城时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海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南国开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文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富策控股有限公司（以下合称“转让方”）保证向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原股份”或“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为105.21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26,285,663股。

● VeriSilicon Limited、共青城时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海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南国开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文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富策控股有限公司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 芯原股份创始人、董事长兼总裁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先生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和通过VeriSilicon Limited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参与此次询价转让。

● 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减持。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VeriSilicon Limited及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以下合称“VeriSilicon Limited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16.058%减少至13.058%，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5%的整数倍。共青城时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海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南国开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文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共青城时兴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9.050%减少至7.953%，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富策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7.457%减少至6.554%，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一、转让方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8月20日转让方所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比例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 1 | VeriSilicon Limited | 75,678,399 | 14.395% |
| 2 | 共青城时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4,523,402 | 4.665% |
| 3 | 嘉兴海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0,573,708 | 3.913% |
| 4 | 济南国开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359,179 | 0.449% |
| 5 | 共青城文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0,165 | 0.023% |
| 6 | 富策控股有限公司 | 39,204,256 | 7.457% |

芯原股份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VeriSilicon Limited为芯原股份的第一大股东。VeriSilicon Limited、共青城时兴及其一致行动人、富策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均超过总股本的5%，均非芯原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芯原股份创始人、董事长兼总裁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通过VeriSilicon Limited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此次询价转让。

（二）转让方一致行动关系及具体情况说明

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VeriSilicon Limited与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为一致行动人，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和通过VeriSilicon Limited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参与此次询价转让。

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共青城时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海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南国开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文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三）本次转让具体情况

| 序号 | 股东姓名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拟转让数量（股） | 实际转让数量（股） | 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 转让后持股比例 |
|---|---|---|---|---|---|---|---|
| 1 | VeriSilicon Limited | 75,678,399 | 14.395% | 15,771,398 | 15,771,398 | 3.000% | 11.395% |
| 2 | 共青城时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4,523,402 | 4.665% | 2,986,492 | 2,986,492 | 0.568% | 4.097% |
| 3 | 嘉兴海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0,573,708 | 3.913% | 2,506,886 | 2,506,886 | 0.477% | 3.437% |
| 4 | 济南国开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359,179 | 0.449% | 257,252 | 257,252 | 0.049% | 0.400% |
| 5 | 共青城文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0,165 | 0.023% | 13,686 | 13,686 | 0.003% | 0.020% |
| 6 | 富策控股有限公司 | 39,204,256 | 7.457% | 4,749,949 | 4,749,949 | 0.904% | 6.554% |

注：“转让后持股比例”的差异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

（四）转让方未能转让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转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VeriSilicon Limited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权益变动后，VeriSilicon Limited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16.058%减少至13.058%。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5%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2025年8月28日，VeriSilicon Limited通过询价转让减持15,771,398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00%。

VeriSilicon Limited与芯原股份创始人、董事长兼总裁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先生为一致行动人，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先生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和通过VeriSilicon Limited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参与此次询价转让。

1、基本信息

| | | |
|---|---|---|
| VeriSilicon Limited基本信息 | 名称 | VeriSilicon Limited |
| | 住所 |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 | 权益变动时间 | 2025年8月28日 |
| 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基本信息 | 名称 | 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 |
| | 住所 | 中国上海市****** |
| | 权益变动时间 | 不适用 |

2、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 股东名称 | 变动方式 | 变动日期 | 权益种类 | 减持股数（股） | 减持比例 |
|---|---|---|---|---|---|
| VeriSilicon Limited | 询价转让 | 2025年8月28日 | 人民币普通股 | 15,771,398 | 3.000% |
| | 合计 | - | - | 15,771,398 | 3.000% |

注1：“减持比例（变动比例）”是以权益变动发生时公司总股本为基础计算，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 |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 |
|---|---|---|---|---|---|
| | | 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VeriSilicon Limited | 合计持有股份 | 75,678,399 | 14.395% | 59,907,001 | 11.395%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75,678,399 | 14.395% | 59,907,001 | 11.395% |
| Wayne Wei-Ming Dai（戴伟民） | 合计持有股份 | 8,742,507 | 1.663% | 8,742,507 | 1.663%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8,742,507 | 1.663% | 8,742,507 | 1.663% |
| 合计 | 合计持有股份 | 84,420,906 | 16.058% | 68,649,508 | 13.058%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84,420,906 | 16.058% | 68,649,508 | 13.058% |

（二）共青城时兴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权益变动后，共青城时兴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9.050%减少至7.953%。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2025年8月28日，共青城时兴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询价转让减持5,764,316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96%。

本次询价转让方共青城时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海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南国开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文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1、基本信息

| | | |
|---|---|---|
| 共青城时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信息 | 名称 | 共青城时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住所 |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创新园内 |
| | 权益变动时间 | 2025年8月28日 |
| 嘉兴海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信息 | 名称 | 嘉兴海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住所 |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竹园路100号环球金融中心205-13室 |
| | 权益变动时间 | 2025年8月28日 |
| 济南国开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信息 | 名称 | 济南国开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住所 | 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双山街道经十东路7888号济南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示范基地1#楼301室 |
| | 权益变动时间 | 2025年8月28日 |
| 共青城文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信息 | 名称 | 共青城文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住所 |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创新园内 |
| | 权益变动时间 | 2025年8月28日 |

2、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 股东名称 | 变动方式 | 变动日期 | 权益种类 | 减持股数（股） | 减持比例 |
|---|---|---|---|---|---|
| 共青城时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询价转让 | 2025年8月28日 | 人民币普通股 | 2,986,492 | 0.568% |
| | 合计 | - | - | 2,986,492 | 0.568% |
| 嘉兴海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询价转让 | 2025年8月28日 | 人民币普通股 | 2,506,886 | 0.477% |
| | 合计 | - | - | 2,506,886 | 0.477% |
| 济南国开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询价转让 | 2025年8月28日 | 人民币普通股 | 257,252 | 0.049% |
| | 合计 | - | - | 257,252 | 0.049% |
| 共青城文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询价转让 | 2025年8月28日 | 人民币普通股 | 13,686 | 0.003% |
| | 合计 | - | - | 13,686 | 0.003% |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 |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 |
|---|---|---|---|---|---|
| | | 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共青城时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合计持有股份 | 24,523,402 | 4.665% | 21,536,910 | 4.097%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24,523,402 | 4.665% | 21,536,910 | 4.097% |
| 嘉兴海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合计持有股份 | 20,573,708 | 3.913% | 18,066,822 | 3.437%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20,573,708 | 3.913% | 18,066,822 | 3.437% |
| 济南国开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合计持有股份 | 2,359,179 | 0.449% | 2,101,927 | 0.400%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2,359,179 | 0.449% | 2,101,927 | 0.400% |
| 共青城文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合计持有股份 | 120,165 | 0.023% | 106,479 | 0.020%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20,165 | 0.023% | 106,479 | 0.020% |
| 合计 | 合计持有股份 | 47,576,454 | 9.050% | 41,812,138 | 7.953%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47,576,454 | 9.050% | 41,812,138 | 7.953% |

（三）富策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转让后，富策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7.457%减少至6.554%。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2025年8月28日，富策控股有限公司通过询价转让减持4,749,949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904%。

1、基本信息

| | | |
|---|---|---|
| 富策控股有限公司基本信息 | 名称 | 富策控股有限公司 |
| | 住所 | FLAT/RM 2502 25/F WAH HING COMMERCIAL BUILDING 283 LOCKHART ROAD WANCHAI HK |
| | 权益变动时间 | 2025年8月28日 |

2、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 股东名称 | 变动方式 | 变动日期 | 权益种类 | 减持股数（股） | 减持比例 |
|---|---|---|---|---|---|
| 富策控股有限公司 | 询价转让 | 2025年8月28日 | 人民币普通股 | 4,749,949 | 0.904% |
| | 合计 | - | - | 4,749,949 | 0.904% |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 |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 |
|---|---|---|---|---|---|
| | | 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富策控股有限公司 | 合计持有股份 | 39,204,256 | 7.457% | 34,454,307 | 6.554%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39,204,256 | 7.457% | 34,454,307 | 6.554% |
| 合计 | 合计持有股份 | 39,204,256 | 7.457% | 34,454,307 | 6.554%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39,204,256 | 7.457% | 34,454,307 | 6.554% |

三、受让方情况

（一）受让情况

| 序号 | 受让方名称 | 投资者类型 | 实际受让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限售期（月） |
|---|---|---|---|---|---|
| 1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公司 | 6,158,000 | 1.171% | 6个月 |
| 2 | UBS AG |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 2,520,000 | 0.479% | 6个月 |
| 3 | 西藏源乐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私募基金管理人 | 2,353,000 | 0.448% |